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月27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庆国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六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六人（独立董事戴小枫、厉梁秋、牛翊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坚定信心，为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进行部分调整。

将本次回购资金总额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有关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回购股份的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决议的有效期、关于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事项等内容无变化。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资金总额等内容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六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议案具体内容、监事会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